

116學年度大學升學

學測報名暨 升學說明會



115年10月21日(三)12:40-13:20

報告者 註冊組 游凱婷

校內繳件提醒 (逾期不受理)

- 務必於**11/2(一)**前，以「**班級**」為單位，
- 繳交報名資料：
「**學測考試**」、「**術科考試**」、「**第二次英聽**」
- 繳交給 教務處 **註冊組長** 或 **趙美蘭老師**
- 繳件後，教務處上傳大考中心，會再發放**正式報名表**，務必 **11/3-11/5 簽名確認繳回**，才算完成報名

學測報名：考生資料+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已先套印個人資料)，如需修改請用紅筆註記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考試地區	高雄區			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報考項目填寫說明：於A欄無所需的科目組合，則於B欄勾選；不報考者於C欄勾選							
A勾選一項	1：國文、英文、數學A、數學B、社會、自然						
	2：國文、英文、數學A、—、—、自然						
	3：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						
	4：國文、英文、數學A、—、—、—						
	5：國文、英文、—、數學B、—、—						
B	() 國文	() 英文	() 數學A	() 數學B	() 社會	() 自然	
C	() 不報考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動發送手機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考生簽名：_____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

-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體育班會全班直接發放報名表確認
* 「報名序號」欄位不用填

二、**費用**計算方式：

- 低收入戶全免
- 中低收入戶減免報名費60%，均需附證明文件)

- (一) 選考費用：
- 基本費\$200元 + 每科\$170元。
- 中低收入戶：基本費\$80元+每科\$68元 (請繳交中低收證明)
- 低收全免，請繳交低收證明

- (二) 例如選考5科之報名費：
 $200元 + 170元/科 * 5科 = 1050元$

術科考試報名： 考生資料+ 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請以正楷書寫)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報考組別	☐ 音樂組 ☐ 美術組 ☐ 體育組						
音樂組	報考項目	☐ 主修，樂器名稱：_____，樂器編號：_____					
		☐ 副修，樂器名稱：_____，樂器編號：_____					
		☐ 樂理		☐ 聽寫		☐ 視唱	
美術組	報考項目	☐ 素描 ☐ 彩繪技法 ☐ 創意表現 ☐ 水墨書畫 ☐ 美術鑑賞					
	考區	☐ 北部地區(代碼1) ☐ 中部地區(代碼2) ☐ 南部地區(代碼3)					
術科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動送手機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考生簽名：_____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體育班會全班直接發放報名表確認

二、**費用**計算方式：

一、基本費 每名 150 元/ 中低收 60 元					
音樂組	主修	副修	樂理	聽寫	視唱
	1500 元	500 元	500 元	500 元	200 元
	中低 6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80 元
美術組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體育組	60 公尺立姿快跑、20 秒反覆側步、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立定連續三次跳、1600 公尺跑走				
	一般生 1,000 元/中低收 400 元				

- 低收入戶全免
- 中低收入戶減免報名費 60%，均需附證明文件)

第二次英聽報名：考生資料+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請以正楷書寫)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是否報考113英聽第二次考試？ ☐ 報考(請續填考試地區與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不報考							
考試地區	高雄區						
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動發送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考生簽名：_____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二、**費用**計算方式：

- 一般生\$350元
- 中低收入戶\$140元，
需附證明文件
- 低收全免，**需附證明文件**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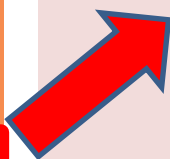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



116 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考試招生重要日程表

各項考試及招生日期以 116 學年度各簡章為準

日期	考試及招生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115/08		大考中心公告與發售考試簡章 (含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 (8/4) 術科考試委員會公告與發售術科考試簡章 (8/4) 公告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校系 (8/31 第一次)		
115/09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報名 (9/3-9/10)		
115/10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10/17)		
		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公告參加術科考試校系 (10/27)		
		學科能力測驗報名 (10/27-11/10) 術科考試報名 (10/27-11/10)		
		寄發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成績單 (10/30)		
115/11		公告繁星推薦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申請入學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公告分發入學招生簡章 (11/3) (開放校系分則查詢系統)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報名 (11/4-11/10)		
115/12		發售繁星推薦簡章 (12/1)	發售申請入學簡章 (12/1)	發售分發入學簡章 (12/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12/12)		
		寄發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成績單 (12/24)		
116/01		學科能力測驗 (1/22-1/24)		
		術科考試音樂組 (1/26-1/28)		
		術科考試美術組 (1/29-1/30)		
		術科考試體育組 (1/29-1/31)		
116/02		公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統計資料 (2/25)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 (2/26)		
		申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複查 (2/26-3/4)		



10/27(一)10:00

公告校系參採之學測科目、公告
參加術科考試校系
請自行上網查詢後，決定自己要
報名的考試科目。

如果個人目標不明確，建議報考
學測A欄位的第1個組合。

	1：國文、英文、數學A、數學B、社會、自然
	2：國文、英文、數學A、—、—、自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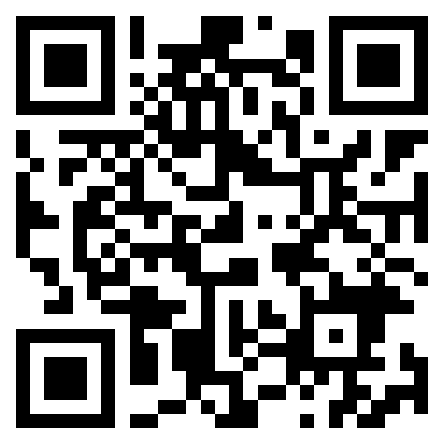


大學多元入學各項參
考資料與網站彙整。

校網公告區

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
→註冊組→大學入學升學專區

<https://www.hcvshk.edu.tw/nss/p/90>



大學升學最新資訊
皆會公告於此

學校簡介 ▾ 行政單位 ▾ 教學單位 ▾ 學生專區 ▾ 家長專區 ▾ 雲端校園 校務章則 行事曆

首頁 ▸ 行政單位 ▸ 教務處 ▸ 註冊組 ▸ 大學入學升學專區

註冊組

- 技專校院升學專區
- 大學入學升學專區
- 升學榜單
- 收費標準
- 學雜費減免
- 免學費公告

大學入學升學專區

Q 輸入標題、關鍵字後按下Enter查詢 發布單位: 全部 ▾

標題	單位	日期
115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簡章(英聽、學測、分科)及相關考試日期	教務處	2025/08/27
教育部「115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手冊」，供本校高三學生家長及導師參閱	教務處	2024/08/21
115學年度大學英聽採計科系	教務處	2025/09/01
114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學科能力測驗試場分配表	教務處	2025/01/06



116學年度 大學入學管道介紹



- **大學特殊選才** 10月開始
- **大學繁星推薦** 限定本校體育班
- **大學申請入學** 3-5月
- **大學分科入學** 6-8月

★**提醒1**：每一管道，如果確定錄取，請在期限內記得決定「報到或放棄」，避免影響後續個人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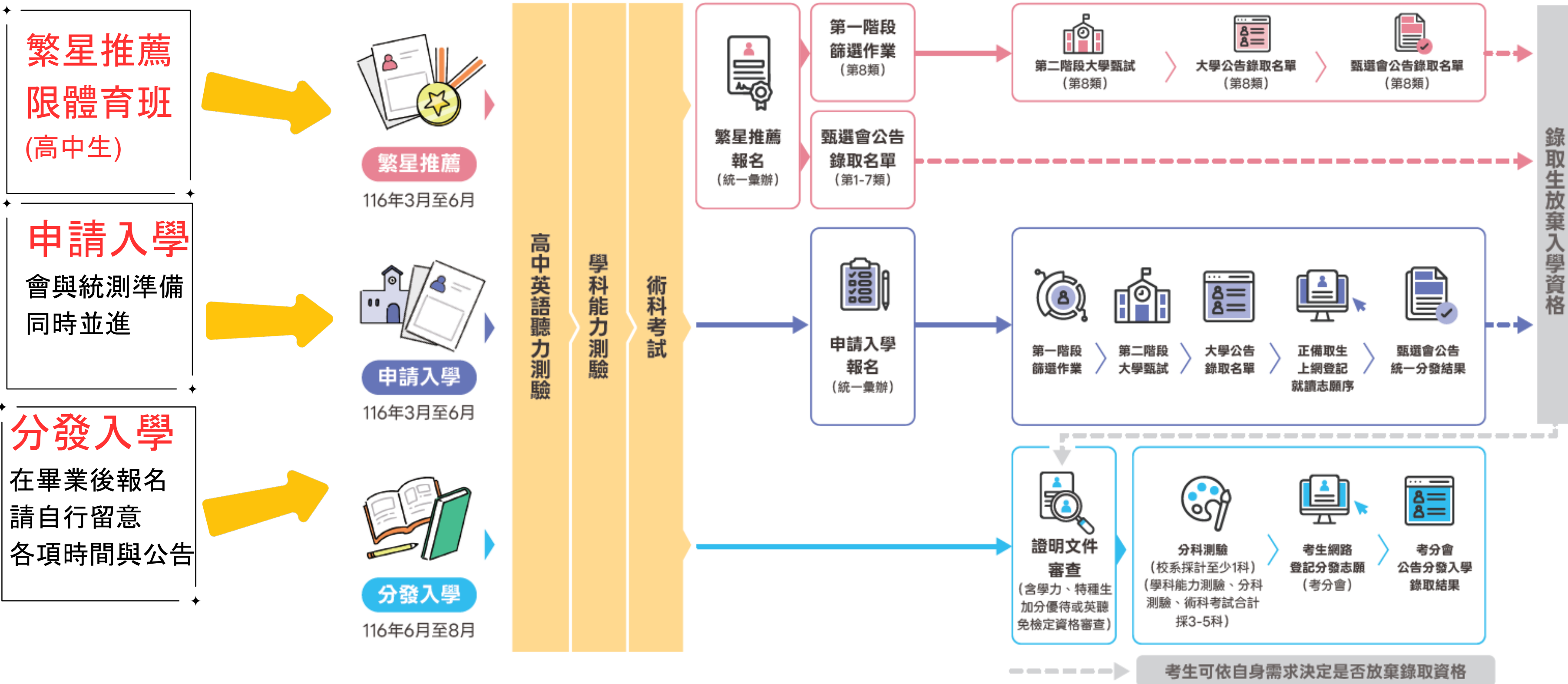
★**提醒2**：如果是職科生，在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提交備審資料時，「只能選擇」「自行上傳」，因學習歷程平臺職科學生的「第五、六學期」提交無法配合。

諮詢管道	聯絡電話與相關網站
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	網址： https://nsdua.moe.edu.tw 諮詢專線：02-2368-1913
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 ColleGo!	網址： https://collego.edu.tw 諮詢專線：02-2736-1661 分機 22161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網址： https://www.jbcrc.edu.tw 諮詢專線：02-2368-1913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基金會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網址： https://www.ceec.edu.tw 諮詢專線 02-2366-1416 分機 608
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網址： https://www.cape.edu.tw 諮詢專線：02-7749-1091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國立中正大學)	網址： https://www.cac.edu.tw 諮詢專線：05-272-1799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國立成功大學)	網址： https://www.uac.edu.tw 諮詢專線：06-236-2755

大考中心網站
LINE 官方帳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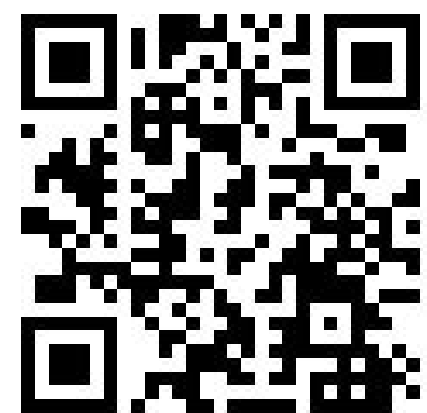
入學管道

(二)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入學管道 1 大學繁星推薦僅適用本校體育班

海青工商



[116大學繁星網頁](#)



繁星推薦

強調區域平衡、城鄉就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高中

學科能力測驗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術科考試

各大學校系依學系之性質分學群招生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

第三類學群：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醫學系、牙醫學系除外)。

僅限招收高中之音樂、美術、舞蹈(簡稱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



甄選會公告錄取名單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116/3/22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第8類學群甄試錄取



第一階段
篩選



第二階段
指定項目甄試



依面試成績決定錄取結果
大學公告錄取名單



甄選會公告錄取名單

第八類學群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日116/6/13

入學管道 2 大學特殊選才

- 各大學從10月陸續進行
- 不採計學測成績。



單獨招生

分為全校性單獨招生及宗教類、藝術類、體育類學系單獨招生，由各校自行規劃招生期程及考試項目招收學生。

原住民專班單獨招生

以專班形式提供原住民學生有別於一般系所之教育環境，除強化原住民學生就業職能外，並以文化傳承為取向，學校即部落為其內涵，期許原住民專班學生在學系課程之外，亦能接受原住民族傳統文化教育。（只限原住民學生就讀）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就學配套

僅限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15年起轉型為青年生涯領航計畫)」，並符合配套措施入學資格之學生才可以報名參加，為一般大學及技專校院聯合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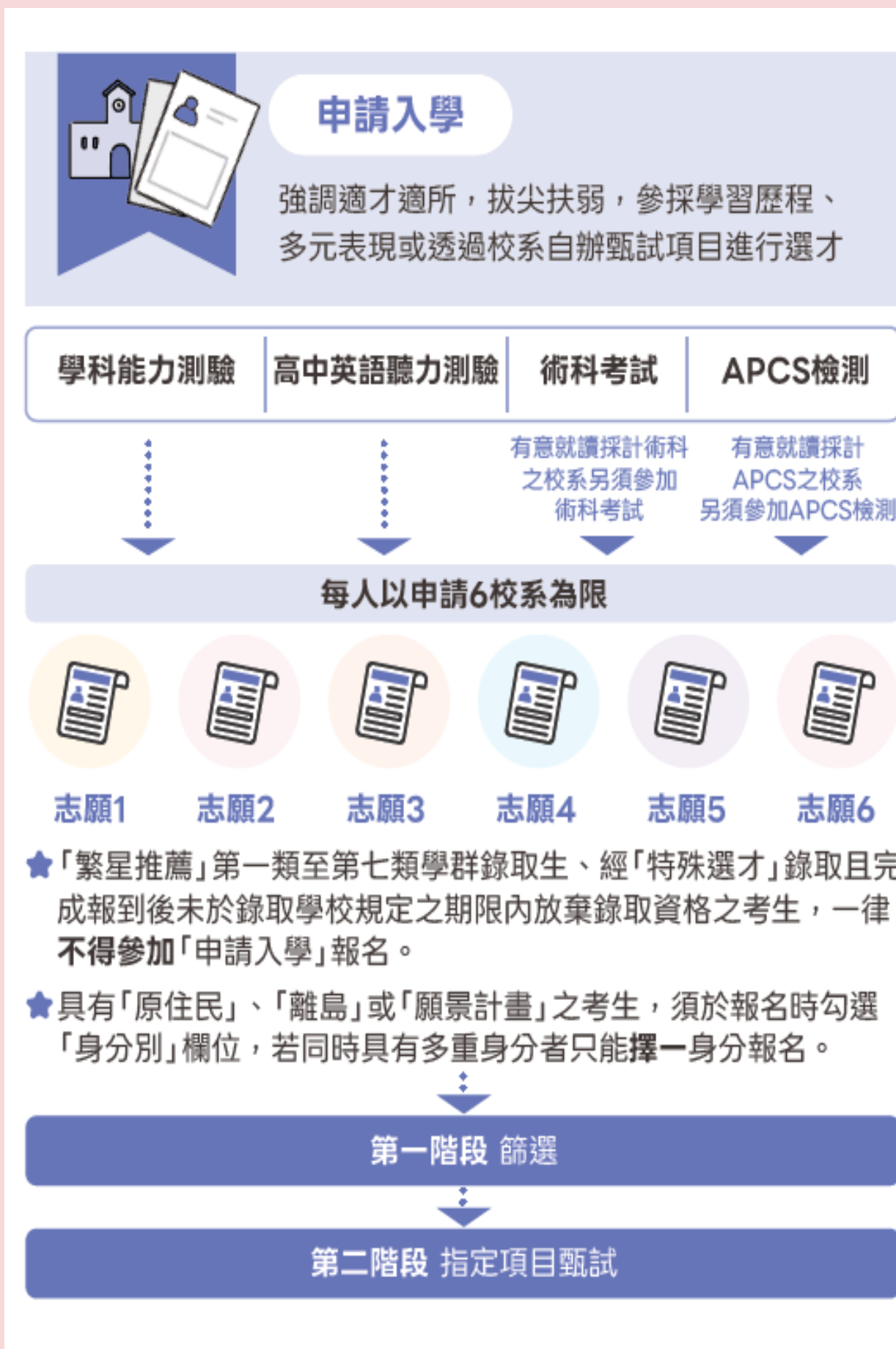
入學管道 3

大學申請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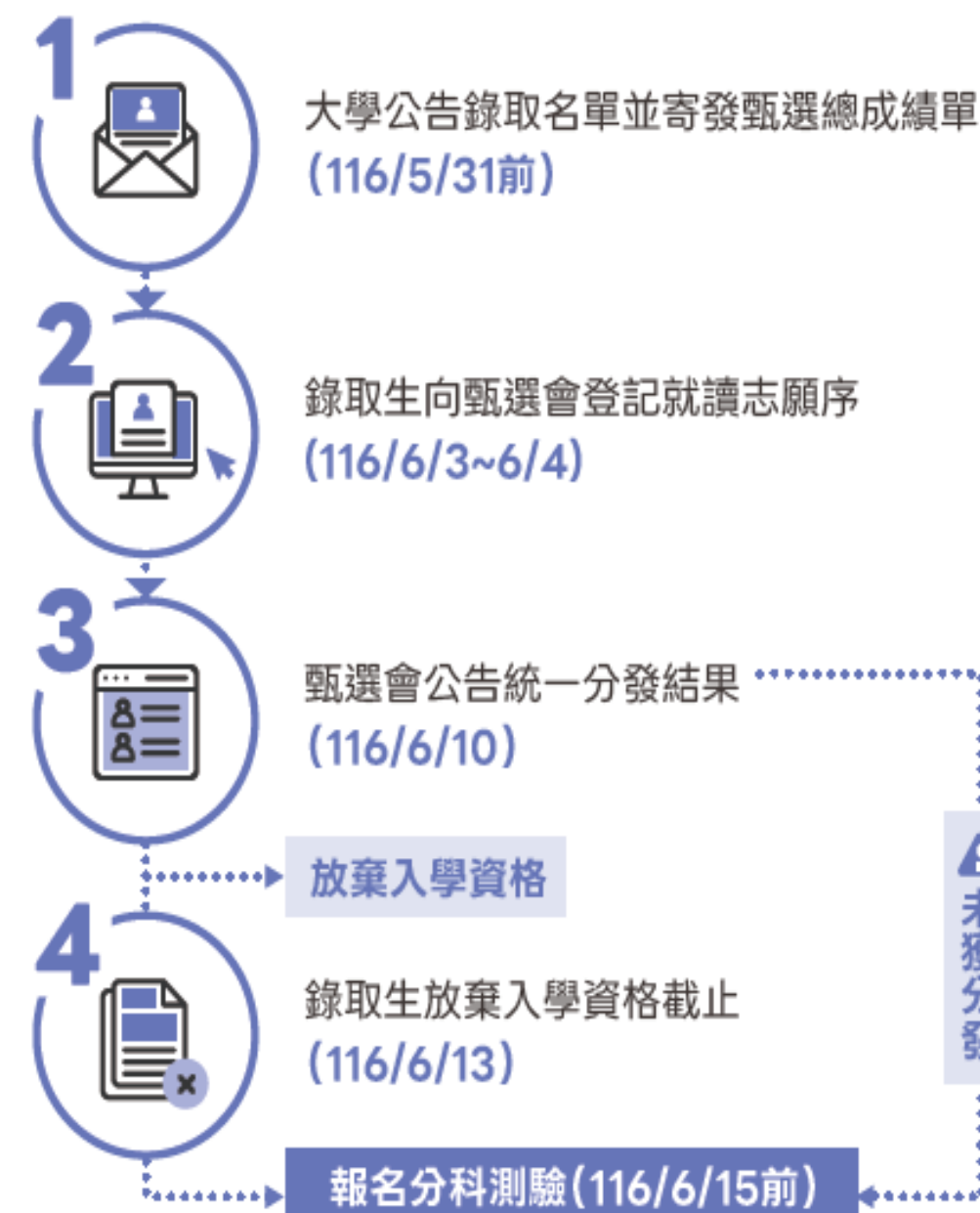
- 可申請6個校系
- 各校系採計請參閱大學申請入學簡章公告



[116大學申請甄選會網址](#)



申請入學統一分發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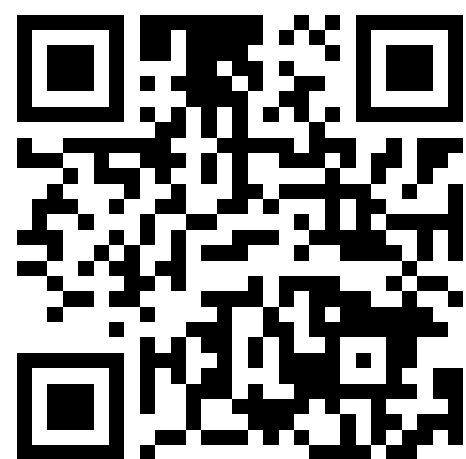
統一分發：

「申請入學」、「師資保送」及「醫事保送」錄取生(含正、備取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甄選會依錄取生之志願序及名次統一分發，每名錄取生以分發至一校系為限，分發即取得入學資格。

※錄取生未依簡章規定期限內放棄入學資格者，不得參加大學分發入學等招生。

入學管道 4 大學分發入學

- 參加分科測驗
- 6-8月報名+考試+選填志願
- 可選填100個志願



[116大學](#)分發入學委員會



分發入學

僅參採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發

分科測驗



數學甲



數學乙



物理



化學



生物



地理



歷史



公民與社會

(考生依大學校系指定之考科自行選考)

學科能力測驗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術科考試

以上可列為校系選才之參採，
考生若有意就讀之校系有參採者，則須參加該測驗、考試

★採用網路選填志願，每位考生最多可選填100個志願。

★考生以登記之志願校系順序，依次分發至第一個可錄取之志願為止，每人至多錄取一校系。

※採先審核學力資格後登記分發制，通過學力證明文件審查者，始可登記志願。

登記作業流程：



曾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之考生(含一般大學及技專校院特殊選才、繁星、申請、甄選甄試…等招生)，務必於各管道放棄錄取期限內完成放棄錄取程序，才能參與分發入學招生。



辦理證明文件審查(116/6/18前)

考生須依規定辦理學力審查、加分優待及英聽免檢定申請



銀行或ATM轉帳繳交登記費
(116/8/4 12:00前)



完成志願登記
(116/8/1 9:00~8/4 16: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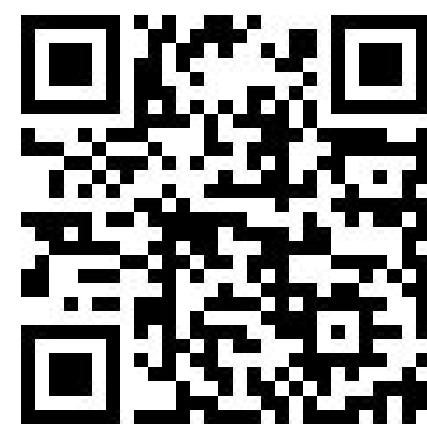
分發入學錄取公告
(116/8/13)

多元入學相關網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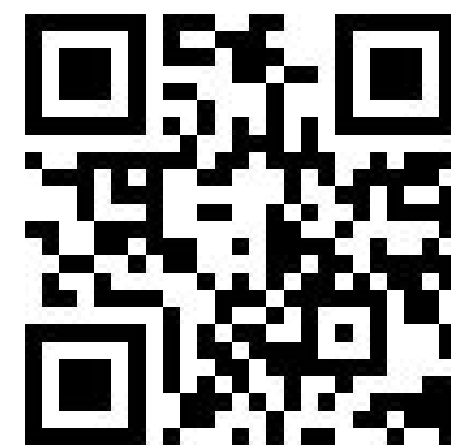
海青工商



各項入學管道
詳情可下載「
116學年度多
元入學手冊」
詳細觀看



各項招生委員會
網站總入口，可
至「116學年度
大學多元入學升
學網」觀看



術科考試可至「
大學術科委員聯
合會」網站觀看

116學年度考試事務說明

● 學科能力測驗

校內報名時間：10/22-11/2(報名資料+繳費)

考試時間：1/22(六)、1/23(日)、1/24(一)

● 分科能力測驗(同學自行報名)

報名時間：6/3-6/15 (同學自行上網報名)

考試時間：7/10(六)、7/11(日)



12年國民基本教育
課程綱要(108課綱)

111學年度起適用之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學科能力測驗

國文(含國寫)、英文、數學A
數學B、社會、自然

部定必修

分科測驗

數甲、數乙、物理、化學、生物、
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部定必修與
加深加廣選修

高中英語
聽力測驗

部定10、11年級
必修英文

術科
測驗

116學年度各項考試重要試務日程

	TEL C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TEL C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GSAT 學科能力測驗	AST 分科測驗
報名日期	115.09.03(四)~ 115.09.10(四)	115.11.04(三)~ 115.11.10(二)	115.10.27(二)~ 115.11.10(二)	116.06.03(四)~ 116.06.15(二)
考試日期	115.10.17(六)	115.12.12(六)	116.01.22(五)~ 116.01.24(日)	116.07.10(六)~ 116.07.11(日)
成績公布	115.10.30(五)	115.12.24(四)	116.02.25(四) 【116.02.26(五)寄發】	116.07.29(四)
				

116學測考試日程與節次

時間/日期	1月22日 (星期五)		1月23日 (星期六)		1月24日 (星期日)		備註
上午	09: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9:40截止入場 10:20始可離場
	09:20-11:00	數學A	09:20-11:00	英文	09:20-11:00	數學B	
下午	12:4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1:10截止入場 01:50始可離場
	12:50-02:40	自然	12:50-02:20	國文(一) 國綜	12:50-02:40	社會	
	03: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3:40截止入場 04:20始可離場
	--	--	03:20-04:50	國文(二) 國寫	--	--	

■ **考試時間**：國綜、國寫各**90分鐘**；英文、數學A、數學B考科各**100分鐘**；社會、自然考科各**110分鐘**
考試開始**20分鐘**後不得入場；**60分鐘**內不得離場。

■ **題 型**：選擇題(單選題、多選題)、選填題(僅數學A、數學B)、非選擇題或混合題
混合題(題組形式)，是指同時包含選擇(填)題與非選擇題的題型
國寫的題型全為非選擇題

■ **成 績**：成績採級分制。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檢定)使用，各科最高**15級分**；
分發入學採計使用，各科最高**60級分**

116分科測驗考試日程與節次

日期/時間		7月10日 (星期六)	7月11日 (星期日)	備 註
上午	08 : 3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9:00截止入場 09:40始可離場
	08:40 - 10:00	物 理	歷 史	
	10 : 4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11:10截止入場 11:50始可離場
	10:50 - 12:10	化 學	地 理	
下午	01 : 5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2:20截止入場 03:00始可離場
	02:00 - 03:20	數學甲	數學乙	
	04 : 0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4:30截止入場 05:10始可離場
	04:10 - 05:30	生 物	公民與社會	

- 考試時間：各科均為80分鐘。考試開始20分鐘後不得入場；60分鐘內不得離場。
- 題 型：選擇題(單選題、多選題)、選填題(僅數學甲、數學乙)、非選擇題與混合題
混合題(題組形式)，是指同時包含選擇(填)題與非選擇題的題型
- 成 績：成績採級分制，分發入學採計使用，各科最高為60級分

報名提醒事項

1. 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須在各次考試報名截止日仍有效 (p.15)
2. 強化說明報名期間與報名截止的多重檢核機制 (p.20)
3. 「確認報名資料期間」名稱改為「報名結果檢核期間」 (p.20)
4. 「報名結果檢核期間」僅可就與原報名資料不同，且不可歸責於考生之事由，提出更正 (p.20)

因應科技快速發展，採取更嚴格的防弊措施

1. 增訂報名注意事項 (p.18)

報名時即表同意於各項考試中，為防止電子舞弊情事，得視實際需要，運用電子及金屬探測相關設備或其他檢測方式，檢查考生是否攜帶違反試場規則之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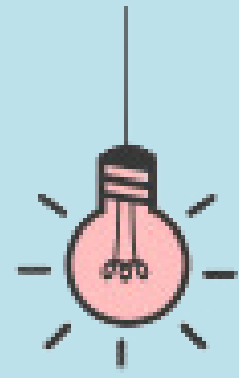
2. 加重罰則 (違規處理辦法第8條)

(1) 智慧眼鏡罰則最重

配戴或攜帶智慧眼鏡入座，無論是否使用，一律視同舞弊，該節不予計分；若拒絕交出或拒絕配合查驗，取消考試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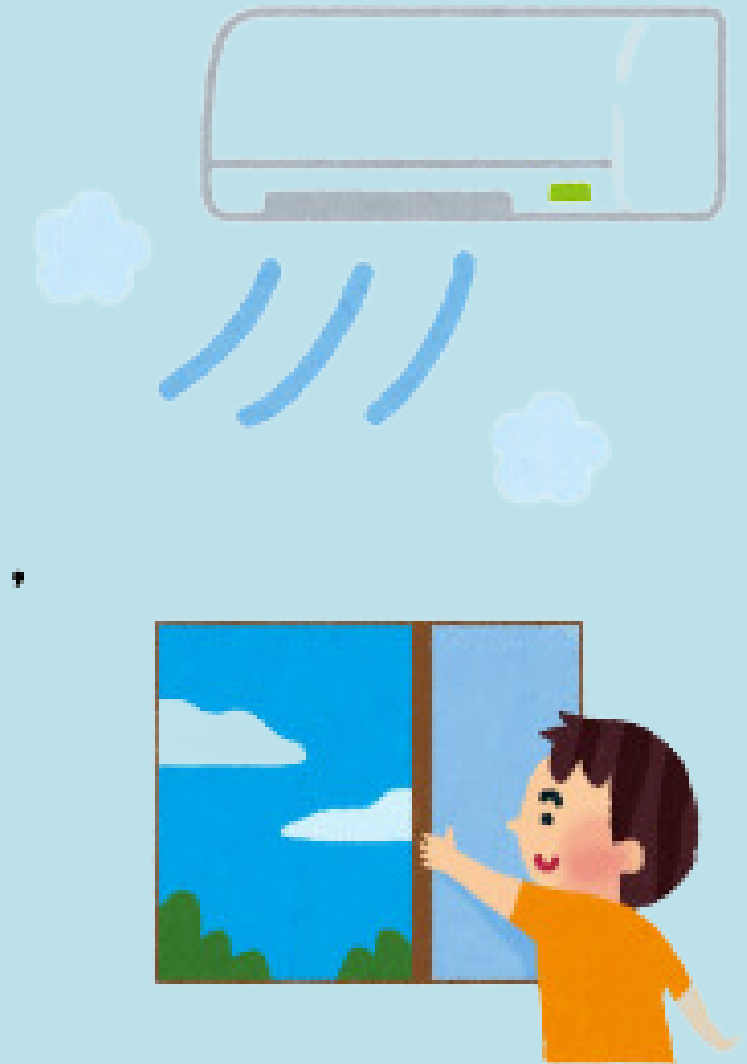
(2) 攜帶行動電話與智慧眼鏡以外之電子穿戴式裝置等入座，亦加重罰則

無論是否關機，加重扣分；若拒絕交出、拒絕配合查驗，或有明確使用之情事，該節不予計分；情節重大者，取消考試資格。



報名與試務作業提醒-2 (p.19)

- 因應氣候變遷，英聽第二次考試 (12月) 與學測 (1月)，將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署天氣預報，公布考試當日是否開放試場冷氣服務及作法，試場冷氣溫度以設定於攝氏26~28度為原則
- 開放試場冷氣屬服務性質，各試場冷氣皆會進行檢測，若考試過程中發生冷氣服務中斷時，監試人員會採取開窗或開電扇等因應措施，考生應繼續應考，且不得以冷氣故障為由要求更換試場或加分
- 考生如因身心因素須於無冷氣試場應試者，須於各項考試報名時加註特殊情況，俾便事先安排



收取大考中心回傳
之報名資料檔



提醒考生上網
檢核報名結果



考生資料有誤
之處理方式 (p.20)

■報名結果檢核期間首日，大考中心以電子郵件回傳考生報名資料加密檔，請務必收取並盡速檢核報名資料與上傳資料一致

■提醒考生至試務專區之「考生專區」註冊，依系統指示檢核報名結果

■報名資料之姓名、生日、考試地區、報考科目及申請無冷氣試場，有任一項與原報名資料不同，且不可歸責於考生之事由而需更正時，得於「報名結果檢核」截止日前，以正式公文檢附證明文件提出，經本會查證屬實後進行修正。

考試名稱	報名結果 檢核期間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一次考試)	115.09.15(二)~ 115.09.21(一)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第二次考試)	115.11.13(五)~ 115.11.17(二)
學科能力測驗	115.11.13(五)~ 115.11.19(四)
分科測驗	116.06.18(五)~ 116.06.21(一)

考生多重上網查詢報考資料機制

大考中心首頁 <https://www.ceec.edu.tw>

點選 各項考試 #試務專區



1. 於試務專區點選「考生專區」
2. 進行登入 / 第一次須註冊
3. **報名期間**：點選「查詢報名處理情形」
報名結果檢核期間：點選「報名結果檢核」

集報考生校核「報名資料確認表」

集報考生務必親自校核
所有報名資料，**確認無誤**，
並知悉相關規定後簽名，
第二聯繳回集報學校，由
集報單位存查。

提醒考生應知悉事項：

- *本次考試為有條件開放冷氣試場。
- *聯絡電話填寫行動電話者，提供簡訊服務，請向電信業者確認為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簡訊通知。
- *本人已詳閱、瞭解並同意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之「測驗服務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內容。
- *本人已詳閱本學年度考試簡章且會遵守其各項規定。

考生留存

【第一聯：報名考生留存】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16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報名資料確認表

第 1 頁，共 3 頁 2026/08/13 上午 10:24:33

報名序號	97999901	考生身分證	T000000001	出生日期	0970101	
考生姓名	測試人01	性別	女	低收/中低收	否	
聯絡電話	0223661416	緊急聯絡人	測試1答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00000000	
通訊地址	106 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237號					
戶籍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237號					
學(肄)業年度	110	學(肄)業學校	979 範例高中			
學測應繳報名費	880	學測考試地區	110 臺北			
報考科目	國文 Y	英文 Y	數學A Y	數學B (未選考)	社會 (未選考)	自然 Y
學測 特殊應考需求						

* 本次考試為有條件開放冷氣試場。
* 聯絡電話填寫行動電話者，提供簡訊服務，請向電信業者確認為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簡訊通知。
* 本人已詳閱、瞭解並同意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之「測驗服務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內容。
* 本人已詳閱本學年度考試簡章且會遵守其各項規定。

已繳費(Y)：_____(由報名單位註記) 家長簽名：_____ 考生簽名：_____

單位存查

【第二聯：報名單位存查】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 116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報名資料確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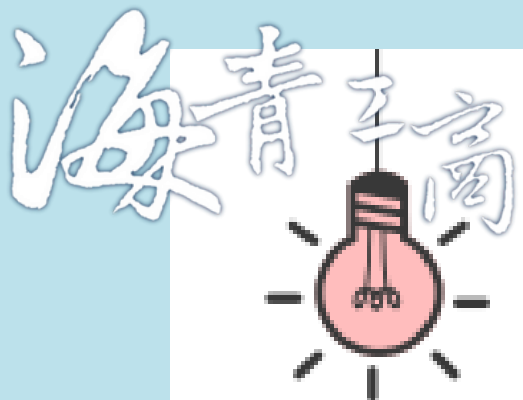
第 1 頁，共 3 頁 2026/08/13 上午 10:24:33

報名序號	97999901	考生身分證	T000000001	出生日期	0970101	
考生姓名	測試人01	性別	女	低收/中低收	否	
聯絡電話	0223661416	緊急聯絡人	測試1答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00000000	
通訊地址	106 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237號					
戶籍地址	台北市大安區舟山路237號					
學(肄)業年度	110	學(肄)業學校	979 範例高中			
學測應繳報名費	880	學測考試地區	110 臺北			
報考科目	國文 Y	英文 Y	數學A Y	數學B (未選考)	社會 (未選考)	自然 Y
學測 特殊應考需求						

* 本次考試為有條件開放冷氣試場。
* 聯絡電話填寫行動電話者，提供簡訊服務，請向電信業者確認為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簡訊通知。
* 本人已詳閱、瞭解並同意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基金會之「測驗服務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內容。
* 本人已詳閱本學年度考試簡章且會遵守其各項規定。

已繳費(Y)：_____(由報名單位註記) 家長簽名：_____ 考生簽名：_____

務必簽名



報名與試務作業提醒-4 (p. 22)

- 為利考生一次性完整掌握應考資訊，114學年度起應考資訊與試場分配採一次性公告

113學年度

第一次
公告

- 應考資訊：

考生姓名、應試號碼、考區、
試場、場次（英聽）、
報名科目（學測、分科測驗）
無冷氣試場、考試日程等

第二次
公告

- 試場分配表及考試地點

同步
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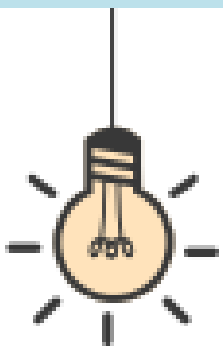


114學年度起

- 應考資訊：

考生姓名、應試號碼、考區、
試場、場次（英聽）、
報名科目（學測、分科測驗）
無冷氣試場、考試日程、
考試地點等

- 試場分配表



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提醒-1 (pp. 23-27)

一般項目

優先進入試場
安排特殊座位
安排特殊試場
其他應試協助措施

輔具項目

攜帶使用特定輔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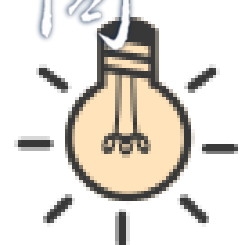
特殊項目

延長考試時間
使用特殊試題
使用特殊作答方式

- 於各項考試試務專區之報名系統「特殊應考服務需求欄」中註記所需之必要協助或安排
- 各項考試皆須重新提出申請

- 於各項考試試務專區之報名系統「特殊應考服務需求欄」點選「特殊項目」
- 另至試務專區之「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網」登載
- 繳交「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特殊項目申請表件」

※此部分如有疑問，可洽輔導室鄭老師(分機：257)進一步詢問。



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提醒-2 (pp. 24-25)

英聽特殊項目應考服務

- 兩次考試性質相同，採同步申請與審查
- 報考英聽二，若有以下情形，可於受理期間 提出申請
 - 未報考英聽一或英聽一未申請應考服務
 - 申請項目與英聽一不同
- 英聽審查結果 無法適用於學測及分科測驗

學測、分科測驗特殊項目應考服務

- 同一學年度分科測驗欲沿用學測審查結果於對應考科者，須提出申請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數學A、數學B	數學甲、數學乙
自然	物理、化學、生物
社會	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 若考生有以下情形，仍須於分科測驗提出申請
 - 未報名學測
 - 報考科目無法對應
 - 申請應考服務不同

分科沿用學測
審查結果查詢

選擇：

☐ 全部沿用

☐ 考科無法對應

☐ 變更/新增

☐ 不沿用/不報考



身心障礙及重大傷病考生應考服務申請提醒-3 (p.29)

- 各項申請經審查後，依審定結果提供。
- 如有原提供服務以外之其他特殊需求，可於申請時另行敘明，會於確認考生需求後，在審查時納入闡務作業與考區設備等可行性評估，並依審定結果提供。
- 特殊試場。如經審查通過編配於特殊試場之考生，可能無法與其同校考生編配在同一分區。
- 特定考試地區特殊試場。使用特定設備與試題，需編入特定考試地區特殊試場之考生，以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考試地區擇一應試為原則。但如有超出特定考試地區原則之需求，應於申請時間內另電洽詢。



試場規則提醒-1 (pp.41-47)

應試有效證件（擇一）：

- 國民身分證；有照片的全民健康保險卡；汽機車駕駛執照；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護照或居留證
- **學生證非有效證件**

不可攜帶入座物品：

- 具有傳訊、通訊、記憶等功能，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
- 可能妨害考試公平之書本、物品或紙張等

行動電話務必完全關機

- 關閉**鬧鈴**、震動、提示音
- 不可用飛航模式

試場規則 重要提醒

一定要帶 應試有效證件正本



※學生證非應試有效證件

● 違規處理辦法第 6 條，考生未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應試，至當節考試結束鈴聲響畢前仍未送達考(分)區試務辦公室或試場者，扣減其該節成績。

行動電話/電子穿戴式裝置 完全關機後放置臨時置物區



※ 置放臨時置物區未完全關機 皆屬違規
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桌椅/座位

● 違規處理辦法第 8 條第 3 項、第 4 項，考試開始鈴響後，若發現考生攜帶智慧眼鏡、行動電話或其他電子穿戴式裝置，依違規情節處置。

考試開始鈴響起 答題卷簽全名



● 違規處理辦法第 14 條，考生未依規定於答題卷之「確認後考生簽名」欄，以正楷簽全名，扣減其該節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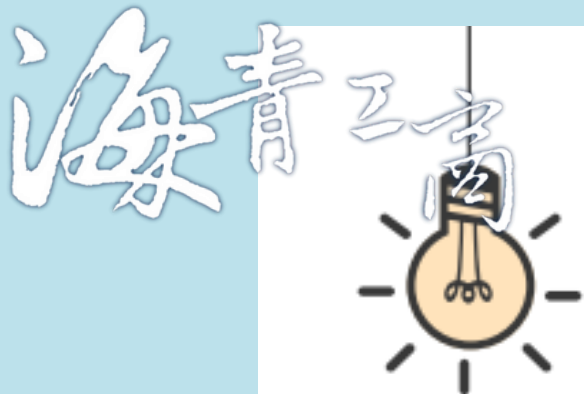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 停止作答動作

● 雙手離開桌面，停止作答、簽名、增減文字或標點符號，以及擦拭、加黑劃記等作答動作

● 違規處理辦法第 17 條，考生於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未停止作答動作者，扣減其該節成績【英聽 1 題分、學測 1 級分、分科測驗 1 級分】。

● 經監試人員制止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處置：

- 一、**制止 1 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扣減其該節成績【英聽 2 題分、學測 2 級分、分科測驗 3 級分】。
- 二、**制止 2 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扣減其該節成績【英聽 3 題分、學測 3 級分、分科測驗 4 級分】。
- 三、**制止 3 次**以上仍繼續作答動作，或其他情節重大者，監試人員得逕收題卷，並加重扣分或該節不予計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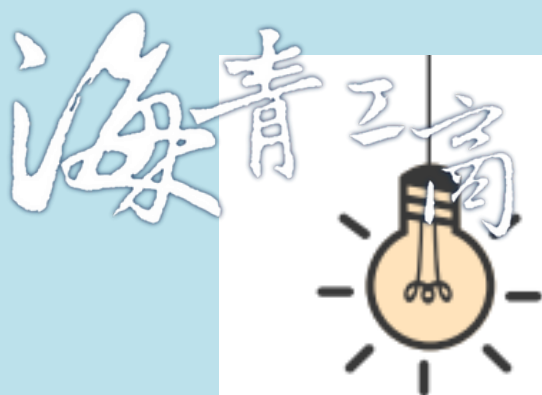


試場規則提醒-2 (p. 45) (p. 61)

■ 答題卷印有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皆有簽名欄位

- ✓ 應先確認確為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
- ✓ 英聽於考試開始鈴響後，依播音指示於「確認後考生簽名」欄簽名
- ✓ 學測及分科測驗於考試開始鈴響起，即可於「確認後考生簽名」欄簽名

■ 備用答題卷無本人應試號碼與姓名，因故使用時仍須以正楷簽全名



考區提報試場違規常見案例 違規處理辦法 (pp. 48-52)

(第8條)

行動電話未完全關機、
攜帶不可攜帶物品入座
或攜帶入座物品發出
聲響或閃光

(第7條)

考試開始鈴響前，翻閱
試題本、答題卷或簽名
書寫、劃記、作答





大考中心提報答題卷違規

違規處理辦法 (pp. 48-52)

(第14條)

未依規定於答題卷之
「確認後考生簽名」欄
以正楷簽全名

(第15條)

於作答區書寫與答案
無關之文字或符號





掃描QRcode
前往首頁瀏覽簡章

116學年度考試簡章

[簡章 >](#)[有聲版 >](#)[重要日程 >](#)[重要編輯說明 >](#)[精選章節 >](#)[簡章發售 >](#)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115-09-03
116學年度各項考試報名常見問答集

115-08-20
116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務專區」

112-09-01
公告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題示例8

111-10-03
公告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題示例7

109-09-22
公告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試題示例6

[+ 更多](#)

試務專區 # 下載專區 # 考試說明
試題示例 # 統計資料

學科能力測驗

113-02-19
113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各考科非選擇題評分原則

112-02-23
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統計圖表

111-03-01
11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統計圖表

110-02-24
110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統計圖表

109-04-30
109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統計圖表

[+ 更多](#)

試務專區 # 下載專區 # 考試說明
參考試卷 # 歷年試題 # 統計資料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招生訊息

分科測驗(110前指考)

112-07-28
112學年度分科測驗統計圖表

112-05-31
112分科測驗試務宣導-應試有效證件篇

111-07-27
111學年度分科測驗統計圖表

110-08-16
110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統計圖表

109-08-28
109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英文考科作文佳作

[+ 更多](#)

試務專區 # 下載專區 # 考試說明
參考試卷 # 歷年試題 # 統計資料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招生訊息

宣導與研習

透過影音媒介與會議辦理，提供各界了解大考命題設計與閱卷機制。



簡報與短片



研習訊息

考生試務宣導

透過影音媒介與各類說明，提醒考生各項應考注意事項。



影音專區



試訊快遞

生涯輔導

以自我認識的生涯測驗，及認識大學之學群學類學系，來協助高中生進行生涯與升學探索。



生涯測驗



生涯訊息



LINE官方帳號

請加我



或搜尋ID：@ceec17881
大考中心『一起幫幫你』

貼心提醒 考試資訊不漏接

關鍵推播 (115分科測驗為例)

115學年度
分科測驗
報名只剩
最後2天囉！

報名截止 115年6月16日

報名去

115學年度
分科測驗
開放應考資訊查詢囉！

考試日期
115年7月11日(六)
115年7月12日(日)

!!注意!!
一定要查清楚自己的
「應試號碼」、「考試
地點」哦！

查詢考試地點

應考提醒與
應考檢查表

115學年度分科測驗
確認報名資料日期
115年6月22日(一)至6月24日(三)

考生如發現姓名、考試地區、報名科目及
無冷氣試場等，有任一項與原報名資料
不同、遺漏，或者有不可歸責於考生之
事由而需更正時，得於截止日前提出更正。

分科測驗
確認資料

更正報名資料方式
如需更正上述資料，依下列方式提出申請，經本會查證屬實後進行
修正。
● 集體報名者：由集報單位以正式公文方式提出。
● 個別報名者：請檢附相關證明資料，以電子郵件
photos@ceec.edu.tw 或傳真 02-23661365 方式提出申請。

因應巴威颱風來襲
115學年度
分科測驗考試順延至
115年7月13日(一)
至7月14日(二)

新聞稿

●各位考生大家好
115分科測驗7/13(一)~7/14(二)即將登場！

- 小幫手貼心提醒
- ◆確認好自己的「應試號碼」「考試地點」。
 - ◆應試要攜帶以下任一應試有效證件正本：
 - 1.國民身分證
 - 2.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
 - 3.汽機車駕駛執照
 - 4.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
 - 5.護照
 - 6.居留證
 - ◆準備好應試文具。
 - ◆建議不攜帶行動電話，如有攜帶務必在進入試場前將電話已完全關機，並放置於臨時置物區。

可點開下方的「應考檢查表」，進行CHECK喔。

查看試場時間：7/12(日)下午4時至6時

- 小建議
- 確認前往考場的交通方式，提早出門避開交通高峰。
 - 考試期間試場開放冷氣，可攜帶衣物做為保暖。
 - 颱風過後，各地可能仍有雨勢，路面濕滑，請注意交通安全。
 - 近日天氣多有變化，除攜帶雨具外，亦須適時調整衣物。

115學年度分科測驗
考前檢查暨應考注意事項

類別	應考事項	應考
應考準備	應試有效證件考試當場應帶之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國民身分證、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汽機車駕駛執照、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護照或居留證等)，考試當日務必攜帶其中一種。	☐
	應試要攜帶之「應試號碼」及「應試地點」。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考試當日出門前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應試要攜帶有效證件，應呈于應試入口處核對。	☐

祝考試順利！

115學年度
分科測驗
115.08.03(一)
開放成績查詢囉！

成績查詢

統計資料說明會

成績複查申請 115年8月3日-8月6日

校內繳件再次提醒 (逾期不受理)

- 務必於**11/2(一)**前，以「**班級**」為單位，
- 繳交報名資料：
「**學測考試**」、「**術科考試**」、「**第二次英聽**」
- 繳交給 教務處 **註冊組長** 或 **趙美蘭老師**
- 繳件後，教務處上傳大考中心，會再發放**正式報名表**，務必 **11/3-11/5 簽名確認繳回**，才算完成報名

學測報名：考生資料+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已先套印個人資料)，如需修改請用紅筆註記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考試地區	高雄區			特殊應考 服務需求			
* 報考項目填寫說明：於A欄無所需的科目組合，則於B欄勾選；不報考者於C欄勾選							
A勾選一項		1：國文、英文、數學A、數學B、社會、自然					
		2：國文、英文、數學A、—、—、自然					
		3：國文、英文、—、數學B、社會、—					
		4：國文、英文、數學A、—、—、—					
		5：國文、英文、—、數學B、—、—					
B	() 國文	() 英文	() 數學A	() 數學B	() 社會	() 自然	
C	() 不報考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動發送手機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考生簽名：_____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體育班會全班直接發放報名表確認
* 「報名序號」欄位不用填

二、**費用**計算方式：

- 低收入戶全免
- 中低收入戶減免報名費60%，均需附證明文件)

- (一) 選考費用：
• 基本費\$200元 + 每科\$170元。
• 中低收入戶：基本費\$80元+每科\$68元 (請繳交中低收證明)
• 低收全免，請繳交低收證明

- (二) 例如選考5科之報名費：
 $200元 + 170元/科 * 5科 = 1050元$

術科考試報名： 考生資料+ 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請以正楷書寫)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報考組別	() 音樂組 () 美術組 () 體育組						
音樂組	報考項目	() 主修，樂器名稱：_____，樂器編號：_____					
		() 副修，樂器名稱：_____，樂器編號：_____					
		() 樂理		() 聽寫		() 視唱	
美術組	報考項目	() 素描 () 彩繪技法 () 創意表現 () 水墨書畫 () 美術鑑賞					
	考區	() 北部地區(代碼1) () 中部地區(代碼2) () 南部地區(代碼3)					
術科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送手機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考生簽名：_____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體育班會全班直接發放報名表確認

二、**費用**計算方式：

一、基本費 每名 150 元/ 中低收 60 元					
音樂組	主修	副修	樂理	聽寫	視唱
	1500 元	500 元	500 元	500 元	200 元
	中低 6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200 元	中低 80 元
美術組	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330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中低 132 元
體育組	60 公尺立姿快跑、20 秒反覆側步、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立定連續三次跳、1600 公尺跑走				
	一般生 1,000 元/中低收 400 元				

- 低收入戶全免
- 中低收入戶減免報名費 60%，均需附證明文件)

第二次英聽報名：考生資料+費用

★個人基本資料(請以正楷書寫)

報名序號		考生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性別	
考生姓名		家長或監護人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低收/中低收		畢(肄)業年度		畢(肄)業學校			
是否報考113英聽第二次考試？ ☐ 報考(請續填考試地區與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不報考							
考試地區	高雄區						
特殊應考服務需求							

* 填有行動電話者，本會將主動發送簡訊通知考生成績；請向系統業者確認未拒收企業簡訊才能收到成績簡訊通知

考生簽名：_____

一、**考生資料表** (每人一張)
如左圖

二、**費用**計算方式：

- 一般生\$350元
- 中低收入戶\$140元，
需附證明文件
- 低收全免，**需附證明文件**

★請記得檢查是否簽名

★請依個人需求「勾選」，並計算繳交費用(參考右方說明或簡章)